

刘瑞龙

回憶紅十四軍

江苏人民出版社

回 忆 红 十 四 军

(修订本)

刘 瑞 龙

江 苏 人 民 出 版 社

回忆红十四军

(修订本)

刘瑞龙

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苏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4.75 插页 5 字数 115,000
1986年1月第2版 198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400 册

书号：11100·140 定价：1.05 元

告工農及一切勞苦羣衆書

我們現在已經殺盡了我們的反革命刮民黨軍官，已經建立了新的工農紅軍！

當反革命的刮民黨拼命掙扎的當口，帝國主義武裝干涉的時候，擺在我們革命的勞苦工農面前任務，是越發加大加緊了！我們的紅軍兵士不是失業工人，便是失掉土地的農民，工農羣衆的利益與要求，也就是我們紅軍弟兄的。我們要消滅刮民

黨軍閥的混戰，只有提醒各處的兵士，掉轉鎗頭殺盡自己的反革命的軍官，組織紅軍！工農階級愈個得着解放，只有鞏固與擴大紅軍，纔能消滅畢死的刮民黨與他的主人帝國主義者。

我們鄭重向全國與全世界的工農宣言，我們是工農的武裝，我們是工農政府（蘇維埃）的衛隊，我們誓死執行全國第一次蘇維埃大會的政綱，

澈底消滅刮民黨的反動勢力與帝國主義的干涉！所有這些任務，須要廣大工農羣衆的努力，不僅擁護剛才長出來的紅軍，並要踴躍的參加紅軍。工農弟兄們，我們緊握着手，與反動的刮民黨及其主人帝國主義戰！我們一齊高呼：

消滅軍閥戰爭！

打倒國民黨！

中國工農兵代表蘇維埃政府萬歲！

實現蘇維埃第一次代表大會的十大政綱！

工農自己的武裝工農紅軍萬歲！

中國工農革命的領導共產黨萬歲！

工農紅軍第十四軍全體官兵

1930/

《告工农及一切劳苦群众书》传单，当年曾在上海市区南京路等处散发。（红十四军是在农民起义中创立和发展起来的，《告工农及一切劳苦群众书》的第一句话，反映了当时宣传工作中左的影响，与事实有出入。）

（中央档案馆收藏）

中國共產黨第十四軍第
二支隊五大隊四中隊第
三小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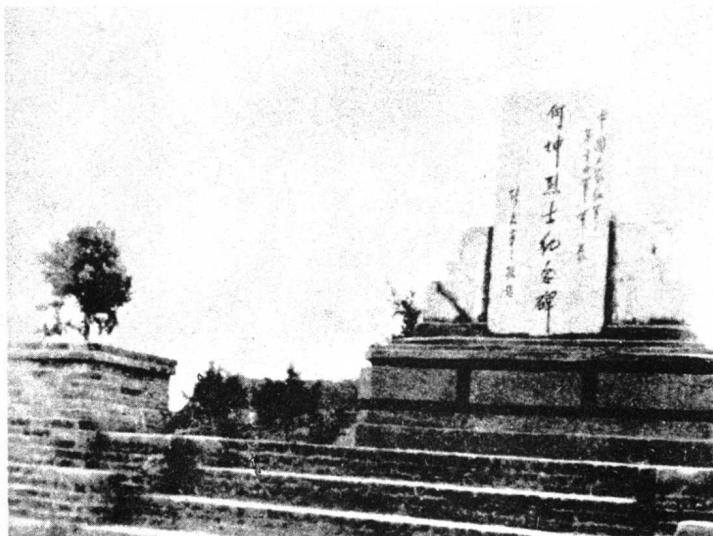
共產萬歲

红十四军第二支队四中队第三小队队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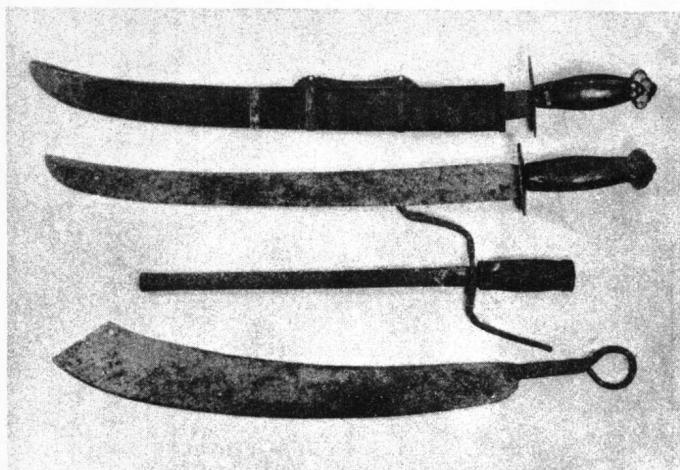
(南通市博物馆供稿)



一九二八年「五一」起义烈士
沈毅之墓（在今泰兴县境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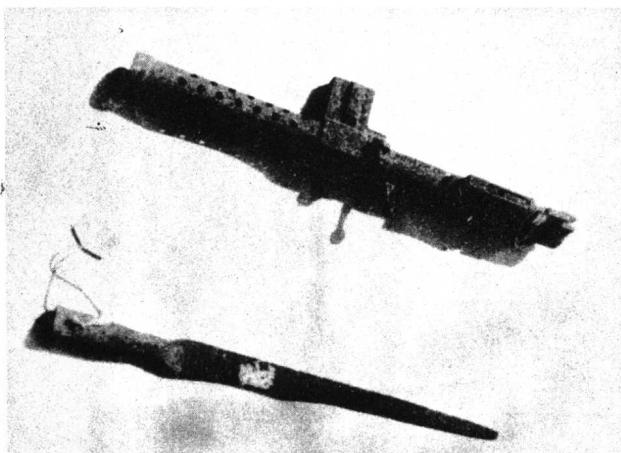


红十四军军长何坤(昆)烈士纪念碑(在今如皋县境内)。



红十四军使用的部分武器。

(南京博物院供稿)



红十四军使用的部分武器。

(如皋县文化馆供稿)

李维汉同志谈红十四军 和《回忆红十四军》

五月四日下午，李维汉同志约我到他家中谈有关红十四军的历史情况及《回忆红十四军》的问题。李老看了《回忆红十四军》的《前言》、《后记》和《简况》，很高兴，并为该书写了题词。当我感谢他的关怀时，李老说：

“是啊，红十四军是我们在省委工作时，省委经手搞起来的。”

我回忆说：“记得一九二九年十一月，我在党的江苏省第二次代表大会上，听了您作的政治报告后，在分区讨论时，曾和李超时同志向省委汇报了通海如泰地区的工作和游击运动的情况。”

李老说：“是的，那是在我代表省委做了报告之后。”

我说：“当时，李富春、陈云、廖慕群、李硕勋等同志都听了汇报。恩来同志也听了汇报。”

李老说：“除恩来同志外，其他同志都是省委委员。”

我问：“廖慕群同志那时候是不是过问外县工作的？”

李老答：“不是，他那时是沪中区区委书记。”

李老又说：“恩来同志当时是党中央军委书记兼组织部长，是代表中央指导我们会议的。”

后来，李维汉同志问起红十四军是怎样排下来的。我就当时自己知道的情况说：“那时中央苏区已有一个红十二军。浙江西南部黄岩、仙居地区有以胡公冕为军长的红十三军。向北排到江苏通海如泰地区就列为红十四军。”

李老又问：“是否还有十五军？”

我说：“那时徐海蚌特委曾经准备组织红十五军，搞了多次武装起义，没有搞成。”

接着，我同李老一起回忆了：省委在决定成立红十四军之后，曾调何昆、张世杰、薛衡竞、余乃诚、徐德、黄火青、张爱萍、李华生等同志去苏北，以加强领导力量；在当时省委同志中，陈云同志是分管外县工作的，李硕勋同志是省委军委书记，他们分别过问通海特委和红十四军的具体指导工作。至于当时代表中央军委找红十四军汇报工作的，是刘伯承同志；此外，聂荣臻同志当时在中央军委，也了解红十四军的情况。

最后，我把书稿形成的过程，向李老作了详细的说明，并向他表示，很赞同全国政协文史办公室编的《文史通讯》第三期上刊载的《李维汉同志关于撰写回忆录的意见》一文所提的各点。我对他说，我们在撰写校订《回忆红十四军》过程中也努力做到了“真实”二字；其次，作为共产党员写的回忆录，还注意到了党、群众和集体三方面的作用。李老听了很感兴趣，认为一定要坚持唯物论，坚持辩证法，说：“求实存真，是回忆录的根基嘛！”

李老的题词和谈话，确证了红十四军是在党中央和江苏省委的领导和关怀下建立起来的历史事实，高度评价了它的革命精神和光荣传统，从而澄清了红十四军建军史上的一些重要问题，粉碎了林彪、“四人帮”在十年浩劫中诬蔑红十四军及其广大干部、战士的无耻谰言。同时，李老还肯定了我们撰写这本回忆录所遵循的“求实存真”的原则。我觉得李老言简意赅的谈话，实际上是为本书作了一篇珍贵的序言。

刘瑞龙

一九八〇年五月六日于北京

前　　言

江苏省的通海如泰地区①人民有着光荣的革命传统，经历了与全国革命运动紧相联系的战斗历程。

“五四”运动的爆发和中国共产党的诞生，促使这个地区的先进分子以崭新的战斗姿态，投身于现代革命运动的行列。“五卅”运动前后，中国共产党组织在南通、如皋等地相继建立，使本地区的革命斗争有了坚强的领导核心。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期间，通海如泰人民就在党的领导下，掀起了气势磅礴的学生运动和农民运动，有力地配合了全国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伟大斗争，对中国革命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的头三年，即一九二七年到一九三〇年这个期间，通海如泰地区的党组织，在党中央和江苏省委的领导下，在全国各地红军和革命根据地胜利斗争的影响和支援下，高举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及其代表——国民党反动政府的革命红旗，在南通、海门、启东、如皋、泰兴、泰县、靖江、东台等八个县的范围内，组织和领导了规模壮阔的工农革命运动，建立了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四军。这支新生的革命武装，与苏南、苏北兄弟地区的革命武装互相配合，在敌强我弱的困难条件下，发动

①通海如泰地区：指当时南通、海门、启东、如皋、泰兴、泰县、靖江、东台等八县，包括今海安、如东。崇明原属苏北，当时也在江北特委工作范围之内。

群众打土豪，分田地，开展革命游击战争，创立革命游击区，英勇地战斗在长江北岸、黄海之滨。

这场紧靠国民党反动统治中心南京、地跨八县、历时三年的工农革命运动和革命游击战争，鼓舞了大江南北广大人民的革命斗志，配合了全国的革命运动。这一斗争后来虽然遭到了暂时的失败，但它培养了干部，锻炼了群众，为以后开辟根据地的斗争创造了条件。它的政治影响经久不灭，党、红军和革命人民在斗争中表现出来的崇高的革命英雄主义精神永放光芒。

红十四军的斗争是通海如泰人民整个革命斗争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红十四军的历史，是党领导武装的革命人民反对武装的反革命的历史，是被剥削被压迫的劳动群众为了翻身解放而同极端凶恶、极端残暴的反动势力进行殊死战斗的历史。敌人残害人民的罪恶必须揭露，党领导人民进行的英勇斗争和烈士们的坚贞不屈，应该歌颂。特别是在斗争遭受严重困难、挫折以致失败的时候，人们仍然坚持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满怀对民族解放，对人民革命胜利的信心，前仆后继地坚持斗争，不少同志并献出了宝贵的生命，这更是值得大书特书的。

红十四军诞生和战斗过的通海如泰地区，群众条件是很好的。在党和红军执行了正确路线的时候，革命事业曾经取得了很大的胜利，革命力量曾经得到了很大的发展。但是，当时这个地区党和红军的领导者毕竟还年轻，马克思列宁主义水平不高，革命的经验不足，不善于把革命理论同当时当地的革命实践很好地结合起来，在实际工作中自觉或不自觉地执行了在党中央曾经占据过统治地位的“左”倾路线，这是导致本地区革命事业遭受挫折和失败的重要主观原因。起初，地区的领导受到“不顾环境、一暴了事”的影响，使“五一”起义遭到挫折；以后，又给红军提出了力不胜任的任务，并在游击区实行了若干“左”的政策，致使红十四军遭到失败。最后的恢复工作，也因未能注意隐蔽、坚持和积聚力量，以

利再战，采取了诸如以武装小组与强敌硬拚等不适当的斗争方式而失败。“知败所由，制胜之机”。全面地理解和分析当时的那些史实，我们就可以从中记取有益的经验教训。人们需要从成功中学得经验，也需要从失败中吸取教训，目的还是为了党和人民事业的彻底胜利。

这本小册子将着重叙述红十四军诞生、成长、发展、胜利以及失败的经过；也叙述红十四军诞生前，通海如泰青年学生在共产党引导下选择革命道路，与工农群众相结合的过程，以及工农革命运动蓬勃兴起的壮阔情景；还叙述红十四军失败后，党为了坚持和恢复通海如泰革命阵地所进行的艰苦斗争。这对于我们全面了解红十四军，继承革命传统，教育后代，建设四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祖国，为最终实现共产主义而坚持战斗，是会有帮助的。

目 录

前言	1
一、人民要求革命	1
二、播下红色种子	9
三、大风暴前夜	23
四、“五一”起义	35
五、再接再厉	42
六、星火燎原	57
七、建军、分地、建立政权	71
八、不屈不挠的战斗	90
九、踏着血迹前进	104
附录 革命先烈传略	113
关于红十四军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135
后记	139
再版后记	142

一、人民要求革命

江苏的通海如泰地区位于长江口北岸，水路离上海只有几个小时的航程。十九世纪中叶，随着国际资本主义侵略势力进入长江流域，外国轮船可以任意航行长江以后，这个地区的经济、政治等方面起了很大的变化。随着上海城市的畸形发展，南通、扬州、泰州等地慢慢地变成了帝国主义列强掠夺原料、倾销商品的重要市场。江北的粮食、棉花、生猪、花生等农产品，一批批运往上海，工业品从上海一批批运到江北。于是，帝国主义列强在通海如泰地区建立了从上海到江北各地的买办和商业高利贷的剥削网。

十九世纪末叶，帝国主义更加紧了对中国的侵略。通海如泰地区人民受帝国主义的经济掠夺更加厉害。以日本帝国主义为例，日本垄断资本曾在上海开设纱厂，通过中国人经营的花行，年年到江北大批收购棉花。一九一〇年，日本资本家在南通、海门放庄三百多家，专门收购棉花。帝国主义一方面通过低价收花，卡住棉农的脖子；一方面通过倾销洋纱洋布，排挤畅销东北、闻名全国、远销南洋的南通大布。生产这种南通大布的主要家庭手工业，它因为洋纱（主要是日本纱）越来越多，受到很大破坏。南通大生一厂筹建那年（一八九五年），南通、海门的农民，每天买八十箱洋纱，这一年买纱的钱大约是银洋两百万元。织布用的土纱，差不多完全被打倒了，手纺和手织被强迫脱离了关系。手工织布，受布庄盘剥很凶，又加洋布排挤，本来销东北的关庄土布，旺

年能销五六百万匹，到一九二四年，被日本布挤得销路不足三百万匹。

通海如泰地区历来是反动政府统治苏北的重要基地。不论北洋军阀还是国民党，都奉帝国主义为太上皇，而把这个地区的人民看成是供他们吞噬的肥肉。这里的封建地主豪绅凶残狡猾。他们与买办资本相勾结，穷凶极恶地剥削和压迫人民。

南通曾经是我国民族工业——主要是纺织业最早 的 基 地 之 一。十九世纪末，张謇在南通、海门、上海等地联合一批商人、地主、官僚，筹集资金，建立了大生纱厂。随后，逐步地建立起以纺织工业为中心的地方工业系统。到一九二四年，单是纺纱，大生系统各纱厂就有十五万五千多纱锭，占当时中国纱厂纱锭总数百分之七以上。南通唐家闸约有产业工人一万名，大生一厂的工人就有七八千。新兴的民族资本主义工业，推动了地方经济文化事业的发展，但是，由于帝国主义的排挤，经常处于风雨飘摇之中。一九二五年，江浙财阀组织了银行团接管大生企业，更加重了对工人的剥削。南通的工厂，大量雇佣女工和童工，工时特长，工资特低。工头势力很大，有权招工、解雇、罚款。至于工人受体罚、挨示众，更是厂规载明的。企业本身还有武装，如所谓实业警卫团等等，警卫森严，厂门砌得象城堡，封建气味十足。几十年的老厂，集中了几代做工的血统工人和许多从小在厂长大的老工人。南通的工人曾经在斗争中表现得十分顽强。他们大多本人做工，家属种田，同农民的联系很密切。

张謇提倡“实业救国”，企图以改良代替革命，并不能解决当时人民所面临的贫困问题。广大人民切望摆脱自己的悲惨处境，充满着愤怒和反抗意识，迫切要求革命。

在农村里，地主豪绅和反动政府勾结一起的血腥统治，使农民生活十分痛苦，正象一首民歌所唱的那样：

 农民头上三把刀，

租子重，
利钱高，
苛捐杂税多如毛。

数数稻穗千千万，
丢了镰刀就讨饭。
庄稼人，
真难过，
地净场光衣裳破。

南通东乡二甲的瞿三歪嘴，拥有土地三万多亩，自夸从二甲向北走二十里，踏不到别人家的田地。如皋西乡卢港以卢锡三为首的二十多户卢姓大地主，占有土地十多万亩。如皋东乡马塘地主顾树三有田万余亩。泰兴横巷地主黄宜寿占地在万亩以上。泰县绝大部分土地集中在一千四百多户地主手里。海门下沙，单是沙、倪、施、沈、陆五家大地主，便占了全海门半数以上的土地。启东在一九二八年三月建县前属崇明，称为外沙，土地更集中，其中百分之九十属于崇明的地主豪绅王清穆、苏康侯、陆才甫等十三个大地主所有，百分之九为当地地主恶霸所有。地主张两铭一户，便占有南清河、北清河二十多万亩土地。长江下游和黄海边上泥沙淤积，启东和海门的下沙地区每年不断有新滩出水，这些土地也全被豪绅地主霸占。

当时，地租是几种形式并存的。货币地租在南通已相当发展。南通的农民租种一千步田(四亩)要交坐租①百元，相当于田价的四分之一。此外，每年还要交行租二十元到三十多元不等。有一种“包租制”(又叫额分、呆租、铁板租)，每千步田上熟小租四元，下熟大租十六元到二十元，不论年景好坏，一律不得短少。还有一

① 坐租：又叫押租或顶首，是地主向佃户榨取的“保证金”。佃户欠行租，即从坐租中扣算。

种“预租”制，除交坐租外，不管下年丰歉，还要预交下一年的行租。又有一种“分租制”，按主四佃六或主三佃七分成，种子肥料都由佃户负担。

在如泰地区盛行“包租制”。麦豆两熟，每亩五六斗到一石，约占产量百分之六十到八十。

在海门、启东的老圩地区，盛行崇明的“包三担”办法，即农民租种一千步田，一年交元麦、玉米、黄豆各一担。海门还有包四担、包五担的。也有一些地方实行分租制，大熟按主六佃四分成，小熟主佃平分。

除了地租以外，还有种种额外剥削。如佃户租田，要写“承揽”。写“承揽”，要给地主画字钱，还要请吃上庄酒或者送上庄礼。每隔几年，或者老佃农死了，儿子继承耕种，都要另换“承揽”，另行出钱、请酒、送礼。逢年过节，要送年礼节礼。蚕豆、豌豆、玉米、瓜果等未上市以前，先要送给地主，叫做送时鲜。交租以前，还要送样米、租鸡、租鸭。地主下乡收租，佃户要办酒招待，鸡鱼肉蛋，必须丰盛。至于虚田实租，大斗大秤，更是惯例。往往七八亩田，却按十亩收租。斗有加一的、加二的，秤有二十二两乃至二十五两算一斤的。此外，佃户还常要为地主无偿服役。一户佃农，一年要替地主做几十个白工。许多大地主甚至在“承揽”上公开写明：“老板有事，全家帮忙。如若不到，绑上马桩。”

地主对佃农身心的摧残，人格的侮辱，更是骇人所闻。收租时，地主常借口租谷不干，要当场曝晒，并罚佃户跪在旁边陪晒。往往谷晒干了，人也晒昏了。地主对佃户可以任意呼喝打骂，甚至强奸佃户妻女，封门拆屋，杀害人命。如皋、泰兴等地农民常说：“种了地主的田，等于当了地主的家生子①。”

高利贷是地主阶级剥削农民的另一种形式。高利贷的名目很

① 家生子：就是奴隶的儿子。